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闲置自有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概述

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了充分盘活公司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产品种类：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 使用额度：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
- 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 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会受到宏观政策及金融市场系统性风险的影响。为了防范风险，公司购买理财标的主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运营，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通过适度理财，可以充分盘活公司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公司在遵循安全性、流动性及合规性前提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充分利用公司短期暂时闲置的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同意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特此公告。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